			公	職	人員	財	產	申	報	. 表		
申報人姓名	朱清義	服	務	機	1.台北 2.	縣政	府原住	民族征	 一		乱 稱 1.局·	Ē.
申報日	民國 097 年	12 月	25 日			E	申報	類り	列定	三期申報		
配化	禺 及 未	成	年	子 -	 女			配	但	B 及 未	成年	子 女
稱	謂		女	<u>±</u> .	名			稱	;	謂	姓	名
配偶		曾靜	江			E	長女				朱〇君	M
(二)不動產 1.土地									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
土 地	坐	落	面積(公 月	平方 己)	權利範(持分		所有	下權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花蓮縣花蓮市自 地號	強段 0533-0	006		146	全部		朱清郭	妄		73年2月16日	買賣	與建物合購 150 萬
2. 建物(房屋	屋及停車位)				T							
建物	標	示	面積(公 月	平方	權利氧(持分		所有	 權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花蓮縣花蓮市自 建號	強段 01012-	000	14	3.38	全部		朱清郭	虔		73 年 2 月 22 日	買賣	與土地合購 150 萬
(三)船舶											•	
種		類	總噸	數	船籍	港	所	有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
(四)汽車(含	大型重型機器	影腳踏	車)		7.51%							
殿牌	型	號	汽	缸	容	皇	所	有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田 CR-V-EX-S-	-2.4L		2,354				朱清郭	妄		97年1月4 日	買賣	95 萬
TOYOTA.COROLLA			1,587				朱清郭			81 年 2 月 18 日	買賣	58 萬
(五) 航空器					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***	

(六)現金	(指新臺幣、外幣	答之現金或旅行支票)	(總金額:	新臺幣

製造廠名稱

式

型

本欄空白

(六)現金(指新臺 —————	臺幣、外幣	之現金	或旅行支票)	(總金額	:新臺	上幣		元)	
幣	别	所	有	人	外	幣	總	額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

所

有

國籍標示

及編號

取得價額

登記(取

得)原因

登記(取

得)時間
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存款)(總金額:新臺幣 117,471 元)

存 放 機 構 (應敘明分支機構)	種類	幣別	所有人	外幣 總 額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
臺灣銀行台銀北府	活期存款	新臺幣	朱清義		18,651
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	活期存款	新臺幣	朱清義		11,609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花 蓮富國路郵局	郵局存簿	新臺幣	曾靜江		20,043
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	活期存款	新臺幣	曾靜江		62,020
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	活期存款	新臺幣	朱〇君		5,148

(八)有價證券(總價額:新臺幣 元)

1.股票(總價額:新臺幣

元)

名	稱序	介	人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外	幣	幣 別	新臺幣總額或折 總	·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

2. 債券 (總價額:新臺幣

元)

名	稱	代	碼	所	有	人	買	賣	機	構	單	位	數	票	面	價	額	外	幣	幣	别	新臺總	幣總額	真或折	合新。	臺幣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•																	

3. 基金受益憑證 (總價額:新臺幣

元)

名	稱	所	有	人	受託:	投資	幾構	單	位	數	栗 ()	面 單位:	價 淨值	外	幣	幣	新鄉總	臺幣總額或折合	新臺幣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************			

4. 其他有價證券(總價額:新臺幣

元)

名	稱所	有	人單	位	數價	額	外 幣	幣別	新臺幣總額或	析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-1-001514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		

(九)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(總價額:新臺幣

元)

財	產	種	類	項	/	件	所	有	人	價	額
本欄空	白		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			

(十)債權(總金額:新臺幣

元)
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餘	額	取得(發生)原 因
本欄空白											-		

(十一) 債務(總金額:新臺幣3,307,902元)

種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餘	\$	取名	得(發生)	取得(發生)
					',-							時	問	原 因
 信貸	朱清義			合作	下金庫	銀行	花蓮	分行			464.00	95	年6月12	4.江土山
	1个/月我			花莲	重縣花	蓮市	中山區	路 124	號		464,90	1日		生活支出
房貸	朱清義			合作	下金庫	銀行	花蓮	分行			0 576 40	96	年9月12	房屋貸款換
万 只	小月我			花莲	重縣花	蓮市	中山	路 124	號		2,576,48	 		單
消費者貸款(微笑貸)	朱清義			合作	F金庫	銀行	花蓮	分行			066 F1	97	年 5 月 2	
/// 原石貝林(W大貝)	/八月我			花莲	直縣花	蓮市	中山	路 124	號		266,51			購車用錢

(十二)事業投資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投	資	事	業	地	址	投	資	金	額	取得(發生時	生)間	生)
本欄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

(十三)備 註

本欄空白

■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,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,業已與臺灣銀行完成信託,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監 察 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朱清義